采购项目技术、服务、采购合同内容条款

及其他商务要求

**一、项目概况：**

本工程为巴中市巴州区大和乡2019年度中央农村环境整治项目，新建日处理生活污水10吨的一体化处理设施1处，日处理生活污水5吨的人工湿地处理设施1处。

**二、工程量清单：**见附件

**三、图纸：**见附件

**四、商务要求：**

1、施工工期：90日历天。

2、施工地点：巴中市巴州区大和乡。

3、质量要求：必须达到国家及行业现行技术规范标准，符合国家及行业验收合格标准。

4、安全责任：在工程施工期间，凡由成交供应商自身原因引起安全事故由施工承担相应的安全责任。

5、缺陷责任期：24个月。

6、付款方式：以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的合同约定。

7、资料要求：验收合格后提供完整的《竣工验收资料》交付采购人。

8、验收标准：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的通知》（财库[2016]205号）、《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号）的要求及现行相关规范、规程、设计文件等进行验收，采购人也可以委托专业人员验收，必要时可以邀请相关部门现场监督。